

一“盆”庄稼地

□ 马海霞



母亲给我送来一捧青麦穗,让我插在花瓶里当装饰品。我将青麦穗分插在客厅的花瓶和书房的笔筒里,家里瞬间有了农家烟火气。青麦穗像花儿一样散开,让我想起欧阳修的诗:最爱垄头麦,迎风笑落红。眼前这一抹田园小景,让我的心情瞬间美丽起来。

我在农村长大,那个年代,整个春季地里都没啥好吃的,就盼着小满时节吃“三鲜”。

所谓的“小满三鲜”是指黄瓜、蒜薹和樱桃,但樱桃好吃树难栽,我们那里不种樱桃树,又没钱去集市上买,所以在家乡小满只有黄瓜和蒜薹这“两鲜”。母亲会在小满这天煮一锅青麦穗,凑齐“三鲜”,让我们敞开肚皮饱餐一顿,满足一下沉寂多时的味蕾。

后来我家的日子越过越好,樱桃也不再是稀罕物,其余的“两鲜”更是餐桌上的寻常菜,至于青麦穗,对舌尖的诱惑也不大了。

母亲有很多年不种麦子,家里就剩半亩地,用来种菜。去年,母亲逛商场看到门口摆了金黄色的麦穗当装饰品,感觉新鲜,也种了一垄麦子,小满时节割一捧麦穗,送给我当花看。

母亲建议我在家用花盆种庄稼,小麦、玉米、谷类和大豆,按时令种在花盆里,播种、管理、收割、收获,程序一样也不少。母亲说,种地也是技术活儿,得传承,让家里孩子都知道庄稼如何种,了解从一粒种子变成粮食要走多少辛苦路。

如今我已经开启我的“花盆工程”,母亲也留出一小块菜地种庄稼。我有几十年不种庄稼了,跟着母亲从头学,母亲咋种我咋种。

其实,我心里明白,母亲是见我天天守着电脑,生活太单调,让我把庄稼当花种,是把田园搬回家,让我那颗紧张的心有所舒缓。还是母亲懂我,农村长大的孩子,庄稼是最接地气的风光,亦是唾手可得的“远方”。

读书给花听

□ 耿艳菊

普里什文在《花朵的河》中写到:“在春洪奔流过的地方,现在到处是花朵的洪流。”

“花朵的洪流”,这一句真是又浪漫又贴切。不说几十里郊外的万亩梨花园、桃花林、油菜花海,单只去家附近的小公园转转,那花河的流淌就足以令人震撼。

迎春花、樱花、杏花、梨花……在枝上笑嫣嫣,黄的黄、粉的粉、白的白,明灿灿,让人挪不开眼。最多的是一种野生小紫花,虽是沉寂无名,却开得十分“霸道”,将道路两旁、树林间、沟渠内填得满满当当。

我带着孩子走在两旁开满迎春花的小径上,教他读杜甫的《江畔独步寻花》:“黄四娘家花满蹊,千朵万朵压枝低。留连戏蝶时时舞,自在娇莺恰恰啼”。此情此景,甚是相宜。

孩子在小径上蹦蹦跳跳,饶有兴致,一首读完,催着我继续。他说,妈妈,花朵们在这里动也不动,多没意思,我们继续读诗给它们听吧!

我笑了,孩子的话听起来幼稚却不无道理。花朵明媚了我们的眼,明亮了我们的心。而我们能为它们做的实在不多。

再去公园的时候,孩子竟拿了一本童话书。只要看到哪里花开得好,便要我坐下来,读书给花听。

孩子的纯真触动了我。我一个人去公园的时候,也会带上一本书,寻一处花开明媚的角落读一会儿。这样的读,不是默读,而是大声地朗读,一字一字像溪水从心间叮咚流过,流到静谧的花朵的洪流里。

在花朵前,在朗朗的读书声里,身外的一切似乎都忘记了。这时候,心静得很。说是读书给花听,其实获益的还是自己。

有一天,我带了一本《道德经》在一片小紫花里读,读至“致虚极,守静笃”这一句时,忽然觉得,这不是花朵的气质吗?遵循自然,坚守心志。

找一个宁静的地方,给花朵们读几页书,我不过给它们带去一些书卷味道而已,而它们给我的又岂止是花香?

太阳如瀑泻下,看得人目眩。园圃的番茄苗已开出淡黄的花,葡萄吐出粒粒的绿宝石,石榴花开红似火,蔷薇漫野把香撒,锦带花铺起红地毯,迎接着状元郎儿骑白马。

夏,原来你是这般模样。婉约的春孕育出诚挚的你,你毫不掩饰自己的热情,如陕北的信天游,坦率而粗犷。

你的鼻息形成风的热浪,杨花在你的怀中纷纷扬扬,单薄的身子偏要轰轰烈烈地去造命。前赴后继,成粒、成团、成片,地面像下了雪。

绿叶吮吸阳光,把满满的能量蓄藏,供给果子营养。柿子含羞,戴着遮阳帽,杏子滚圆,在枝条上把秋千荡。

这热情,田野喜欢。小麦穗锋芒正劲,细碎的白花微颤,籽粒灌满浆液,走在成熟的路上。油菜花儿凋落,细长的豆荚外壳变薄,映出粒粒豆籽的影儿。

这热情啊,老农喜欢。早早地取出镰刀,在青石上“嚓嚓”地磨,沥上的清水逐渐变浑,老农的脸上笑纹更深。举起刀片用手刮拭,微细的响声透着麦香。

夏的热情,出嫁的女儿喜欢。可借此机会小住娘家几日,邀上几个发小儿剪鞋样、肚兜、小衫,为孩儿做足一年的穿戴。

夏的热情,孩子喜欢。煮好的鸡

麦花白 夏初长

□ 郑利侠



蛋,装进用丝络结成的网里,挂在胸前,去寻三五伙伴来斗蛋。得胜者哈哈大笑,落败者蹲坐地上撒泼。

枇杷已做好了迎夏的准备,果儿泛黄。豌豆已渐趋衰老,嫩黄软香的豌豆馅儿上了市场。樱桃红的珠圆欲滴,不小心就会被描画入册。

夏来,走得如此稳健大方。他步量过的田野,一片丰收在望。他涉过的溪流,扯出一张绿网。

雷是他浑厚的男中音,不停地唱着劳动号子,浑穆响亮;雨是他晶莹的汗滴,滴滴入土,滋润干渴的心房。

他不敢停歇,牢记着春的嘱托:舍去浮华,抚育果实,把丰收的蓝图描画。

金银花的记忆

□ 南宫素浅



每年五月初夏时节,我总要回一趟老家,每次回去,总被金银花的清香盈满一身。

家门口的院子旁种了几丛金银花,细细的藤蔓爬上围墙,爬上那株高大的桃树,轻松占据好一大片地方。绿色的藤蔓间,花朵挨挨挤挤,争着绽放自己的风采。初开的金银花是纯洁的白色,像小喇叭,惹人喜爱,再成熟一些,白色的花瓣会变成金黄色,阳光照下来,很是亮眼。白色黄色交映,就有了“金银花”这个名字。

“金银”两个字听起来颇为富贵,可实际上,金银花是乡下非常平凡的一种花。小河边、院墙角、大路边、树林间处处可见它的身影。它悄悄地生长攀爬,无言地开花,散发清香,像极了一辈子在默默劳作,给家人创造美好生活的母亲。

小时候,一到金银花开的季节,母亲就会背一个篓子,拿把小剪刀去山上摘金银花。那时,我家境贫寒,母亲总是想法子“变”钱,春来采蕨卖,秋来做枣糕,夏天,则去摘金银花。

摘金银花要赶早,花一开,家家户户都能嗅到那味。大伙儿都生活拮据,都觊觎这大自然的馈赠,比的自然是谁

更勤快。母亲肯吃苦,手也快,每日早早上山。每次,她都能背回一篓子花来。摘回的金银花,连枝带叶,需要再加一次工。小时候,我和哥哥最喜欢干这活,既能帮母亲,又能闻花香。母亲一回来,我俩就搬着小板凳,坐下来挑花。

金银花挑干净后,母亲会将它们放在布上拿到院子里晒。日头大,不过两日工夫就能晒干。这时,就可以拿去集市上卖了。金银花的价格不算昂贵,几大篓新鲜的花,也晒不出多少两干花来。但那已是那个物资短缺的年代,极有盼头的劳作了。母亲晒的金银花干净,品相也好,很快便能卖掉。然后她会给我和哥哥从镇上带回几支铅笔,或者几个大肉包子。那时,我对金银花充满了无限的感激,觉得它给我的童年带来了甜蜜和芬芳。

后来,我去外面念书,一念十多年,再也没空陪母亲挑花,但每每遇到别人家院子栽种的金银花或者在超市货架上看到晒干的金银花时,我就会想起家乡,想起母亲。

后来,母亲还从山上挖了几株金银花栽在院子旁。金银花越长越茂盛,家里的生活也越来越好。我们嘱咐母亲别再上山去摘花了,一来是她年纪大了,身体不好,怕摔着,二来也卖不了几个钱。可母亲闲不住,依旧喜欢往山上跑。见劝不动,我们也只能由着她,唯有想法子帮她卖花。

每逢金银花开,母亲会将摘下的花晒干,分作三份,一份让我拿去泡茶,一份寄给在福建的哥哥,剩余的由我帮她带到城里卖掉。母亲晒的金银花很受同事朋友喜爱,用来泡茶喝,清热解毒,疏散风热。每每我把卖花的钱交给母亲时,她总是笑得很开心。

年少时有关金银花的种种往事,是我最温馨,最难忘的记忆。



孕育新生命 王晓云/摄